

证券代码: 603379

证券简称: 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 2021-036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期限	履行的审议程序
建设银行 金华分行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247 期	13,000	2021/5/19 ~2021/8/19, 92 天	已经公司 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本次委托理财的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 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27 号) 核准,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股票 59,733,761 股, 发行价格每股人民币 32.43 元,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3,716.59 万元, 扣除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 8,232.95 万元, 减除其他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人民币 4,194.03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1,289.60 万元。2019 年 3 月 27 日, 主承销商长江证券将募集资金净额 181,289.60 万元及用于支付其他与发行权益性

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的募集资金 4,194.03 万元, 合计 185,483.63 万元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121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 本次发行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1	江苏三美 2 万吨 1,1,1,2-四氟乙烷改扩建及分装项目	14,393.00	9,612.62
2	江苏三美 1 万吨五氟丙烷项目	27,682.70	0.00
3	江苏三美 1 万吨高纯电子级氢氟酸项目	20,189.90	0.00
4	三美股份供热系统改造项目	14,224.00	5,842.07
5	三美股份环保整体提升项目	5,000.00	596.84
6	三美股份研发与检测中心项目	15,000.00	1,512.54
7	三美品牌建设及市场推广项目	4,800.00	2,115.94
8	偿还银行贷款	70,000.00	70,000.00
9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81,289.60	99,680.01

(三) 本次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建设银行金华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 247 期	13,000	1.518% ~ 3.20%	49.74 ~ 104.85	2021/5/19 ~2021/8/19, 92 天	保本 浮动 收益	无

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次委托理财为银行理财产品, 经公司内部风险评估,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和资金投向

建设银行金华支行：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47 期

（1）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247 期
产品编号	3320210519005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本金金额	13,000 万元人民币
产品起始日	2021 年 5 月 19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8 月 19 日
产品期限	92 天
客户预期年化收益率	1.518%~3.20%
参考指标	欧元/美元汇率，观察期内每个东京工作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欧元/美元中间价，表示为一欧元可兑换的美元数。
观察期	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前两个东京工作日（含）
参考区间	（spot-490bps, spot+490bps） Spot: 交易时刻欧元/美元即期汇率 1.2212。
产品收益说明	实际年化收益率=3.20% ×n1/N+1.518% ×n2/N, 1.518%及3.20%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n1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内（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2为观察期内参考指标处于参考区间外（不含区间边界）的东京工作日天数，N为观察期内东京工作日天数。公司可获得的预期最低年化收益率为1.518%，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为3.20%。
收益日期计算规则	实际天数/365，计息期为自产品起始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计息期不调整
支付工作日及调整规则	若产品到期日处于节假日期间，产品到期日不调整，照常兑付本金，收益将遇北京、纽约节假日顺延，遇月底则提前至上一工作日。
正常兑付及提前终止	在产品运行期间，不开放申购、追加投资和赎回。产品持有至到期日，产品本金和相应的收益在产品到期后一次性支付。 银行有提前终止权。银行提前终止本产品时，将提前2个工作日以公告形式通知公司，并在提前终止日后3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返还投资本金及应得收益，应得收益按实际产品期限和实际收益率计算。
违约	双方中一方未按本协议及有关附件的规定履行义务，即构成违约。违约事件发生后，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立即终止违约行为，并赔偿守约方由于违约而形成的损失和费用；如违约方不能做到，守约方有权

	终止本协议项下的单位结构性存款业务，并且对未到期的交易按市价进行终止，因终止而造成的损失由违约方承担，终止如产生收益，在扣除守约方的损失与费用后的剩余部分，归违约方所有。
签署日期	2021年5月19日

(2) 资金投向：结构性存款产品。

(二)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预先确定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和期限，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三)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时，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中心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为建设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47,788.66	536,552.62
总负债	42,963.33	38,33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4,825.33	498,221.82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4.34	51,977.59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对公司的影响

截止 2021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为 192,968.98 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 13,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的 6.7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在存续期内的理财产品（含本次）本金余额为 74,91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 3 月末货币资金的 38.82%。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理财产品根据产品协议具体内容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或“货币资金”；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流动资产”的理财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列报于“货币资金”的理财收益计入“利息收入”。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可能会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具体表现为：银行保证本金，但不

保证具体收益率，实际收益可能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收益不确定风险；公司无提前终止理财产品的权利，在产品存续期间内，公司不得提前支取，可能导致公司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如果人民币市场利率上升，产品收益率不随人民币市场利率的上升而提高，公司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等。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并实施好各项风险控制措施。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1年5月12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期限内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9亿元，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含本次）的总体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95.46	0
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85.91	0
3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10.9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8.85	0
5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6.85	0
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41.30	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	10,400	33.71	0
8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	10,400	134.83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83.70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28,600	28,600	284.76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10,200	10,200	126.00	0
12	银行理财产品	600	600	6.15	0
13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7.47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1.97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7.58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87.26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10,800	10,800	95.55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28,600	28,600	294.91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4,400	4,400	31.35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5.67	0
21	银行理财产品	21,160	21,160	186.67	0
2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7.75	0
23	银行理财产品	4,800	4,800	33.88	0
24	银行理财产品	29,200	29,200	259.33	0
25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4,500	26.72	0
26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26.94	0
27	银行理财产品	10,550	10,550	65.84	0
28	银行理财产品	10,610	10,610	67.36	0
29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1.84	0
30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44.24	0
31	银行理财产品	4,900	4,900	12.08	0
32	银行理财产品	4,500	/	/	4,500
33	银行理财产品	29,200	/	/	29,200
34	银行理财产品	4,900	/	/	4,900
35	银行理财产品	10,700	/	/	10,700
36	银行理财产品	10,710	/	/	10,710
37	银行理财产品	1,900	/	/	1,900
38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	/	13,000
合计		354,530	279,620	2,442.87	74,91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9,6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7.9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11.01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4,91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5,090
总理财额度					90,000

注：最近一年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均为 2020 年数据（经审计）。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